

芜湖市弋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弋市监函〔2025〕4号

关于验收 2024 年度弋江区高价值专利 培育项目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弋江区（高新区）知识产权促进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（修订）》（弋政办秘〔2024〕25号）《弋江区（高新区）知识产权促进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（市场监管局部分）实施细则》（弋市监函〔2024〕67号）以及《关于开展2024年度弋江区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弋市监函〔2024〕79号）文件要求，经企事业单位自愿申报、形式审查，已于2024年10月10日确定奇瑞商用车等15家企事业单位开展2024年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，现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对象

序号	单位类别	单位名称
1	企业	奇瑞商用车（安徽）有限公司
2		奇瑞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3		安徽瑞露科技有限公司
4		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

5		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6		安徽问天量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7		安徽长飞先进半导体有限公司
8		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
9		芜湖德鑫汽车空调有限公司
10	高校	安徽师范大学
11		芜湖职业技术学院
12		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13		皖南医学院
14	科研机构	安徽理工大学环境友好材料与职业健康研究院(芜湖)
15		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芜湖研究院

二、验收内容

2024 年 1 月 1 日-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围绕项目开展国内外专利布局，同步推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（许可、转移转化、质押、证券化、融资租赁等）工作。以上企事业单位已根据工作基础选择一项绩效目标：

1.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≥ 5 件，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≥ 100 万；
2.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≥ 10 件，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≥ 300 万；
3.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≥ 20 件，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≥ 600 万；
4.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≥ 30 件，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≥ 1000 万。

注：通过 PCT 途径获得海外发明专利授权的每件按 3 件发明专利计。办理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事项，应在办结后及时报送电子备案材料。

三、验收材料及截止时间

对确定的绩效目标需通过列表列清明细，并提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佐证材料（具体见附件），以上纸质材料合订成册一式1份并同时报送电子稿，验收材料上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26日。

联系人：叶修远 王丹妍 联系电话：0553-4820570

邮箱：yjqscgfk@163.com

附件：弋江区2024年度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验收材料清单

弋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5年2月5日

